

这是一个小人猖狂的年代，这是一个君主无能的年代，这是一个无能的君主被猖狂的小人控制的年代，却唯独不是英雄应该出生的年代。

瘋狂的北齊

路卫兵 著

陕西出版传媒
太白文艺出

• 014040016

K239.24
02

疯狂的北齐

路卫兵 著



陕西出版传媒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北航

C1727357

K239.24
02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疯狂的北齐 / 路卫兵著. — 西安 :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14.1

ISBN 978-7-5513-0654-6

I. ①疯… II. ①路… III. ①中国历史—北齐—通俗读物 IV. ①K239.24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310287号

疯狂的北齐

作 者 路卫兵
内文插画 王 尹
责任编辑 靳 婕 李 挚
封面设计 可 峰
版式设计 前 程
出版发行 陕西出版传媒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147号 710003)
经 销 陕西新华发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印 刷 陕西益和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字 数 191千字
印 张 14
版 次 2014年4月第1版 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13-0654-6
定 价 28.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印刷厂质量科调换
邮政编码: 714000

疯狂的
北齐

目 录

第一章 流产的逼宫

- | | |
|-----------|-----|
| 01. 影子皇帝 | 001 |
| 02. 离奇的花案 | 004 |
| 03. 皇上挨揍 | 009 |
| 04. 挖地道行刺 | 014 |
| 05. 意外的结局 | 018 |

第二章 沉默的羔羊

- | | |
|-----------|-----|
| 06. 机会来了 | 022 |
| 07. 发情的猛兽 | 028 |
| 08. 夺位的纠结 | 031 |
| 09. 唯我独尊 | 036 |
| 10. 走进新时代 | 041 |

第三章 分裂的人格

- | | |
|-----------|-----|
| 11. 行为艺术 | 045 |
| 12. 喝酒惹的祸 | 051 |
| 13. 霸道的温柔 | 056 |
| 14. 恐怖的游戏 | 058 |
| 15. 最后的疯狂 | 062 |

第四章 紧张的较量

- | | |
|-----------|-----|
| 16. 两派的分化 | 068 |
|-----------|-----|

瘋狂的北齊

17. 有了活思想	072
18. 祸起蕭牆	076
19. 剑拔弩張	079
20. 一个人的舞台	082

第五章 喧囂的情绪

21. 母子情深	088
22. 燃烧的欲望	091
23. 寡人孤独	095
24. 过不去的坎	100
25. 被兔子吓死	102

第六章 戴面具的人

26. 帝国的轮回	106
27. 最后的表演	110
28. 动物凶猛	114
29. 本性难移	117
30. 战神的面具	121

第七章 帝国小时代

31. 荒唐的游戏	125
32. 情何以堪	129
33. 另一个人才	131
34. 逆我者亡	136
35. 合久必分	141
36. 权力真空	144

疯狂的北京

第八章 太姬的威风

37. 麻雀变凤凰	149
38. 突发性事件	155
39. 摊上事了	159
40. 名将的凋落	162
41. 玫瑰战争	165
42. 角色的转换	167

第九章 盛名的困惑

43. 真假面具	173
44. 消失的神话	178
45. 惊天血案	182
46. 壮志未酬	185
47. 宜思好事	188

第十章 天子的孤独

48. 可怕的孤独	191
49. 无愁天子之愁	194
50. 浪漫的疯狂	197
51. 皇上快跑	202
52. 皇上接着跑	207
53. 帝国的忧伤	210

第一章

流产的逼宫

01 影子皇帝

一个内心还有渴望,对未来仍抱希望的人,是绝不甘心做别人的影子,被踩在脚下,随之东游西走、摇尾乞怜。东魏国的国君元善见也是如此。

公元 534 年,年仅十一岁^①的元善见被推上了天子的高位。在最初的几年,他是快乐的:皇宫殿宇的气派、锦衣膳食的供给,以及文武百官的顶礼膜拜,无不让他感到新鲜和满足。他不用做什么事,而且帝国所有的大事小情,都需得到他的允诺,并以他的名义发布出去才算数。然而随着年龄的增长,随着少不更事的天真逐渐隐退,在某一时刻,元善见忽然顿悟:原来自己并不是不需要做事,而是已经有人替他做好了一切。那些需要他点头恩准的诸项事宜,他也只能点头而已,没有说不的权力。

元善见能当上皇帝纯属偶然。北魏末年,拓跋氏家族的雄风已不复存在,在平息了尔朱氏的叛乱后,权臣高欢立元修为帝,是为孝武帝,将北魏大权牢牢掌控在自己手中。未想这孝武帝却秉承了拓跋家族的遗风^②,是

① 虚岁,下同。

② 元修的姓氏,源于其祖父孝文帝拓跋宏的汉化改革,拓跋宏给自己改名为元宏,以后子孙便都承继元姓。

个极有血性的年轻人。尽管他娶了高欢的大女儿，并立她为后^①，但这种政治婚姻并没能拴住他的心，也没有拴住他的人，在极度缺乏安全感的情况下，他最后终于下决心和老丈人决裂，抛下新婚不久的妻子远走关中，投奔了一方诸侯宇文泰。高欢于是又找来元修的子侄辈、年仅十一岁的清河文宣王元亶^②的儿子元善见，充任他新的傀儡，并将都城从洛阳迁到邺城^③，开创了一个全新的帝国，史称东魏。不久，宇文泰也杀掉孝武帝，立了随孝武一起入关的元宝炬^④为帝，开始与高氏政权并霸北方，史称西魏。北魏自此一分为二。从血统上论，东魏和西魏都是延续拓跋氏的血脉，一如一奶同胞的亲兄弟，只是这哥俩像是分别娶了个麻辣媳妇，另起锅灶之后，却因为家产的争端而冲突不断，也身不由己。

幸运的是，元善见这皇帝当得还算安稳，高欢内心背负着逼迫皇帝兼女婿出走的罪责，并未行篡位之实。更为幸运的是，公元547年，为国操劳一生的东魏国顶梁柱、都督中外诸军事的渤海王高欢，因为西征宇文泰不利，郁闷生疾，在返回晋阳^⑤后与世长辞。元善见亲自操持了这场葬礼，为高欢服缌衰孝服，并“临送于紫陌”^⑥，一直跟灵车到邺城郊外。尽管元善见表面哀伤欲绝，内心却忍不住地狂喜，因为他苦盼着的春天终于到了。

元善见没有等来春天，相反却迎来了比冬天还要寒冷的倒春寒。因为高欢的接班人、世子高澄，比之高欢更难对付。

为了家族的荣耀和帝国的稳固，高欢在临死前特别交代高澄，让他秘不发丧，以稳住晋阳的形势。晋阳是并州治所，东魏的西部前线，担负着防御虎狼之师西魏国的重任，这里有全国最精锐的部队，连同高氏家族的中

① 即永熙皇后。元修出走关中后，改嫁彭城王元韶。《北史》卷十三，列传第一。

② 元亶和元修都是孝文帝元宏的孙子。

③ 今河北省临漳县境内。

④ 京兆王元愉之子，孝文帝元宏之孙。

⑤ 今山西省太原市晋源区境内。

⑥ 本书的史料出处，均参考自《北史》《北齐书》和《资治通鉴》三本书。原文引用的句子一律用引号标明，下同。

坚力量,以及亲兵爱将也全都在这里,掌控了晋阳就等于掌控了东魏的半壁江山。同时高欢急命次子高洋去邺城镇守,以防突变。如此,高欢在临死前便顺利实现了权力的交接,东魏国也迎来了高澄时代。

高欢是经历过大风大浪、老成持重的人,“深密高岸,终日俨然,人不能测”,年龄又大出元善见许多,“每有文教,常殷勤款悉,指事论心,不尚绮靡”,非常懂得为人处世和为官之道,加之先前孝武帝远走关中的纠结,所以人前人后对元善见还是很尊重的。

高澄就不一样了,两人岁数差不多,高澄只比元善见大三岁,辈分也一样,高澄娶了元善见的妹妹冯翊长公主,是元善见的亲妹夫。然而妹妹是妹妹,哥哥是哥哥,就像当年的孝武帝与永熙皇后一样,这场没有爱情的婚姻,也丝毫没能拉近二人的心灵距离。高澄从骨子里瞧不起他这个大舅哥。

因为在接下来很长的一段时间里,此二人都将成为东魏国高层争斗的焦点,所以有必要对他们的体貌特征和性格做派做个简单的比较。

从面容上讲,二人都属于帅哥级的。元善见“好文,美容仪”,风度翩翩不失儒雅;高澄十二岁娶冯翊长公主时,“神情俊爽,便若成人”,像吃了激素般的早熟,长大后更是“风神秀慧,姿貌甚美”,一样的英俊潇洒。从爱好上讲,二人都是文武全才,元善见秉承了先祖孝文帝的几分神韵,喜欢诗酒为伴,弄月吟风,每逢佳节宴会,总喜欢让群臣即兴赋诗为乐。而且他“力能挟石狮子以逾墙,射无不中”,射箭百发百中也就算了,还能夹着大石狮子——这石狮子应该不是袖珍的——翻墙跨院,此话显然有些夸张,人力绝不可能达到这个境界,除非他是变形金刚大力水手,但此公精力充沛、身体强壮应该是毋庸置疑的;而高澄“每山园游燕”,也常“执射赋诗”,亦文亦武,同样的文武全能。

不同的是二人的脾性。俗语说,人不可貌相。外表是极具欺骗性的。在元善见英俊威猛的外表下,藏着一颗极其脆弱的心——他一直安安本本地当着傀儡就是证明。长期的桎梏,让他的个性极度缺少自由发展的空间;而在同样俊朗的外表下,高澄却“少壮气猛”“严峻刑法”,看似柔弱,实则狂野,要表里如一得多。

更重要的是,高澄非常喜欢权力,而且对权力有着无限的、极为迫切的渴望。高澄自小聪明,领悟能力超强,这点就连他的老师杜询先生都由衷地竖指称赞,高欢曾试着让他参与军国大事,他也说得头头是道。东魏天平元年(公元534年),也就是元善见被立为傀儡的那一年,十四岁的高澄被授予使持节、尚书令、大行台、并州刺史,负责一方军政。小试牛刀,便彰显了非同寻常的气量和见识。

天平三年(公元536年),十六岁的高澄开始入朝辅政,加领左右、京畿大都督,成为重权在握的卫戍区司令。因为岁数小,那些国之栋梁对他都未抱太多期望,没想到高澄上任后“机略严明,事无凝滞”,朝野一时为之振肃,他也就此立威,赢得了满堂彩。

元象元年(公元538年),十八岁的高澄升任吏部尚书,一改前任论资排辈、按勋晋阶的人事弊政,开始选贤任能,唯才是举,大刀阔斧地进行改革,还果断罢免了几个资格甚老、却极不称职的尚书郎。兴和二年(公元540年),刚刚年满二十岁的高澄,又被加授大将军衔,领中书监。为了惩治贪腐,他推荐吏部郎崔暹为御史中尉,“纠弹权豪,无所纵舍”,那是雷厉风行、六亲不认的。

元善见碰到这么个主,可以说苦日子才算刚刚开始呢。

02 离奇的花案

为了便于对高澄有个更加深入的了解,我们将他和元善见之间的事先放一放,再来说一桩花案。

所谓花案,就是男女之事,无外乎爱情、偷情、奸情、滥情、虐情几类,五彩斑斓,有色有声,都是坊间最感兴趣也最为津津乐道的事。此事之所以要在这里单独叙说,是因为这些各式各样的“情”,未来将在北齐高氏这个独一无二的家族中轮番上演,甚至乱到令人咂舌的地步。高澄和他的那些兄弟子侄们比起来,简直就是小巫见大巫。

高澄为官雷厉风行,然而这并不耽误他好色。而且他不只满足于妻妾

成群,或在外面花天酒地,还笃信“肥水不流外人田”的人生信条,毅然决然地把魔爪伸向了父亲的小妾。为此,他差点没玩掉自己的世子之位。

高欢有个妃子叫郑大车^①,有闭月羞花之容,沉鱼落雁之貌,高欢很喜欢,一时间“宠冠后庭”,原配娄昭君、蠕蠕公主郁久间、大尔朱、小尔朱等一干大小老婆全都靠边站了。东魏天平二年(公元535年),高欢出征稽胡,平定一直困扰北魏边境的刘蠡升部^②,未想后院起火,当爹的在前线把脑袋别裤腰里浴血奋战,家里宝贝儿子高澄和郑大车却眉来眼去地做到了一处。当高欢拖着疲惫的身躯凯旋后,一个忠诚的婢女向他揭发了这桩奸情,还拉来另外两个婢女作为人证。

碰到这么个畜生,高欢自是气急败坏,当下打了高澄一百军棍,然后把他关押起来——要不是对亲生儿子仍有恻隐之心,估计早让他见阎王去了。受牵连的还有高澄的母亲娄昭君,因负有教子无方、看管不严的连带责任,也被幽闭起来。一番歇斯底里之后,高欢并未泻火,事态的发展也越来越严重,他甚至有了政治上的考量。当时彭城太妃尔朱英娥,为高欢生了个儿子叫高浟,聪明伶俐,很讨人喜欢,高欢在厌恶摒弃娄昭君母子的同时,心思为之波动,“将有废立意”,很明确地表露出要废掉高澄的世子之位,让高浟取而代之的想法。

打一百军棍,关上几天,这都不算什么,可要废掉世子之位,这事就闹大了。当时高澄正值春风得意、官瘾正旺之际,此举无疑触碰到了他的心理底线。高澄吓坏了,赶忙疏通关系,想办法让人送信给司马子如,让后者火速赶来营救自己。之所以找司马子如,是因为高澄和他的私交不错,而且他能和高欢说上话。司马子如时任尚书令,很早就追随高欢,是高欢打天下时认识的,司马子如能说会道,且为人豪爽,后来与高欢一个头磕地上,结成了异姓兄弟,极受高欢的重视与赏识。每次司马子如拜访高欢,高

^① 即冯翊太妃。最初嫁与元修的嫡兄、广平王元梯,元梯在河阴之变中被尔朱荣杀害,高欢攻灭尔朱氏后纳其为妾。与高欢生子名高润,后被封为冯翊王。

^② 刘蠡升,稽胡(山胡)首领,北魏孝昌元年(公元525年)在云阳谷自称天子,改元神嘉,长期袭扰北魏边境,时人谓之“胡荒”。

欢都要和他同桌吃饭，然后掏心掏肺地畅所欲言，从日上三竿一直说到夕阳西下，最后仍意犹未尽。找此人当说客，应是不二人选。

司马子如匆匆赶到，一路上早就想好了计策。他先是假装不知道这事，与高欢照例寒暄一番，之后故意请求拜见一下嫂夫人娄昭君，高欢这才将事情的原委告之。司马子如假装恍然，却并不惊讶，连连摇头，一脸无所谓地说：“消难亦奸子如妾。”这叫个啥事啊，我的儿子消难^①也玩了我的小妾，这事很平常的，“一女子如草芥”，呵呵，小妾嘛，跟一株野草没啥分别，你至于这样吗？！

就像天下所有说客的伎俩一样，司马子如先淡化了主题，将这件有悖于人伦道德的恶劣事件，悄无声息地转化成一件无关痛痒的芝麻小事，然后开始避重就轻地切入另一主题，一脸严肃地提醒高欢：“如此事，正可覆盖。”像这种不大光彩的事，应该捂起来、盖起来，如此大张旗鼓地行事，怎么你生怕别人不知道啊！

接着便是晓之以理、动之以情了。司马子如充分发挥自己所擅长的“口辩”之才，滔滔不绝、语不加点地说了娄昭君一大堆好处：娄王妃是大王您的结发妻子，过去您没发达时，人家“常以父母家财奉王”，老从娘家拿东西贴补您。您在怀朔被杖责，打得体无完肤，是人家小妾日夜陪伴，喂水喂饭，治好了您的创伤。为了躲避葛荣^②，你俩一起逃到并州，贫寒交加，是人家小妾烧马粪做饭，还亲手给您缝制马靴。还有那娄领军^③，屡立战功，功勋盖世，不遗余力地为您的事业增砖添瓦。这样的恩情，这样的义气，您怎么能忘呢？见高欢动容，司马子如赶紧亮明自己的观点：夫妻之间本来就应该相亲相爱，相互包容，世子是您未来的接班人，关乎高家的兴盛，万不可轻易改变。一席话说得高欢自己都不好意思起来，倒觉得揪住屁大点事不放有些小气。司马子如察言观色，不失时机地抛给了主子一个台阶，极其肯定地道：“婢言不必信。”那些下人的话有什么准呢？我看这

① 司马消难。

② 起义军首领，后被尔朱荣捕杀。

③ 即娄昭君的母弟娄昭。

事未必就是真的。高欢彻底没了脾气，索性顺坡下驴，把此事推给了司马子如：我有点累了，这事你就看着处理吧。

完成了第一步，接下来便是如何给高欢找回面子。因为此案若没个实质性的交代，即便高欢暂时被说服，将来想起也会如鲠在喉，不会太痛快的。为了让案情“真相大白”，司马子如先去见了高澄，劈头盖脸就是一顿训斥：“男儿何意畏威自诬！”你一个大老爷们儿，怎么一吓唬，就把子虚乌有的事都承认了呢！高澄即刻会意：是啊，我怎么就随便承认了呢？我什么也没干啊。况且我才十四岁，一个未成年人，也不是干这个的年纪呀，糊涂，真是糊涂！与高澄沟通好，接着司马子如便找到那两个作证的婢女，让她们翻供，之后又将那个告发的婢女叫来，一番威逼利诱，最后迫使其上吊自杀。

一切办妥，司马子如兴高采烈地给高欢报喜：不出所料，那几个婢女说的果然都是假话。高欢如释重负，即刻召见娄昭君和高澄，“父子夫妻相泣”，三人抱作一团，鼻涕一把泪一把，那叫一个动情。这是多么温馨和谐的一个家庭啊，差点没让我亲手给毁了，高欢感慨之余，设宴庆祝，席间真诚举杯，向司马子如敬酒，说：“全我父子者，司马子如。”大手一挥，赏了他一百三十斤黄金。

也不知是高澄从小在大家庭中成长，看着父亲诸位娇妻美妾心痒难耐，还是根本就有恋母的情结，高欢死后，高澄收拾好悲伤的眼泪，又开始对父亲的另一位妻妾下手了。这次目标不是偏妃，而是正妻——当然也不是高澄的生母娄昭君，他还没有那么畜生，而是高欢的另一位正妻：郁久闾氏。

高澄将目标锁定郁久闾，也是有渊源的。这个郁久闾不是个普通女子，她是蠕蠕国^①的公主，是蠕蠕国主郁久闾阿那瑰的女儿。高欢拥立元善见建立东魏后，北方的蠕蠕也强大起来，后来更与西魏联手，准备一起进攻东魏，这让高欢十分头疼。为了拆散两国联盟，高欢主动与蠕蠕联姻，派

^① 蠕蠕即柔然，常进扰北魏边疆，太武帝拓跋焘“以其无知，状类于虫，故改其号为蠕蠕”。（《北史》卷九十八，列传第八十六）

行台郎中杜弼出使蠕蠕，为世子高澄求婚，要娶阿那瑰的女儿。结果阿那瑰并不买账，不屑地说：“高王自娶则可。”要是高欢自己娶我家闺女还差不多，他儿子，一边玩儿去。

听了杜弼的汇报，高欢很犹豫。儿子娶亲，这是两国联姻，他和阿那瑰是平等的，自己娶亲就不一样了，阿那瑰成了他的老丈人，平白高出一辈儿。虽说为了国家可以委曲求全，可当人家女婿也太没面子了。见高欢遭难，娄昭君和高澄都来劝说，让他以大业为重。尤其是娄昭君女士，为了丈夫的前途大业，还毅然做出“避正室处之”的决定，就是让蠕蠕公主过来坐正位，自己退居偏房，从而大大加重了这次联姻的砝码。娶亲这天，阿那瑰让弟弟秃突佳去送女儿，喜悦之情溢于言表，并一再嘱咐：“待见外孙，然后返国。”你一定要亲眼看到我那大外孙子出世再回来。给他下了硬性指标。

高欢娶蠕蠕公主，完全出于政治上的考虑，并非真的喜欢。史书上没有任何记载表明这位蠕蠕公主是否貌美如仙、天生丽质，想她常年在北方风沙吹面、牛羊为伴的环境下成长，估计也很难培养出皮肤白嫩、气质高雅的姿容，高欢缺乏喜欢她的最基本的理由。而且这位蠕蠕公主还很有性格，“一生不肯华言”，从来不说汉话，满嘴蠕蠕语，要不就指手画脚的，两人沟通也实在成问题。尽管不喜欢，也没有共同语言，但高欢还是要勉为其难，表现出十分开心的样子，因为只有他让她开心了，阿那瑰才会开心，蠕蠕国才会开心，他亲手缔造起来的帝国才会平安无事。

这种违心的爱并不能持久。有段时间高欢抱病，便借着因由没去和公主同房，结果皇帝不急太监急，公主还没说什么，“秃突佳怨恚”，当叔叔的早坐不住了，整天里兜外转，火烧火燎，倒像他是新郎官一样。这也难怪，他是带着任务来的，见不着外孙子不能回去啊，老这么耗着，会直接耽误第二代。情急之下，秃突佳向高欢诉说衷肠、嘘寒问暖、挤眉弄眼：大王好点没？好点就去看看我侄女吧。高欢没办法，只得“自射堂舆疾就公主”，带病坚持和公主睡觉。然而睡归睡，却没啥子实质性进展，也不知高欢使了什么手段，反正阿那瑰那大外孙子一直也没个着落。

不过阿那瑰没有看到女儿和高欢的外孙出世，倒是看到了高欢的儿子高澄的女儿出世。高欢死后，高澄依据蠕蠕国“子妻后母”的习俗，以最快

的速度“蒸公主”，成其好事之后纳之为小妾，遂了父亲高欢多年前的一桩未了心愿。蠕蠕公主自此也苦尽甘来，如沐春露，很快为父亲生了一个大胖外孙女。秃突佳在异国客居多年之后，也终于能兴高采烈地回国报喜了。

03 皇上挨揍

高澄当然不会只满足于一个女人。他现在已经接替父亲，成为东魏国的实际掌门人，重权在握，可以随心所欲，先前一直被父亲压抑着的欲望，也像开闸的洪水般，迅速泛滥开来。高澄专门交代他的亲信、大将军中军参军崔季舒，要想方设法、克服一切困难为他物猎美色。领导如此重视和信任自己，又是这样一个美差，崔季舒自然乐得表现，高澄自此每日笙歌艳舞，好不快活。

高澄本人也没闲着。有次外出游猎，竟然偶遇了元玉仪。这元玉仪是北魏时期的高阳王元雍的女儿，生得性感妖娆，美艳绝伦，让一贯看秋月的高澄为之怦然心动。元玉仪的父亲元雍死于尔朱荣发动的“河阴之变”^①，当时拓跋氏(元氏)家族几被灭绝，元玉仪因藏于民间才侥幸躲过此劫，自此便流落风尘。山水相逢，四目相视，一个馋涎欲滴，淫心大动，色眯眯强压欲火；一个媚眼桃腮，春心荡漾，羞怯怯欲攀高枝^②。二人当下一拍即合，高澄兴高采烈地将玉仪带回府中，日日缱绻缠绵，如胶似漆，感到一种从未有过的舒坦和满足，那是从心底泛起的快乐。为了二人世界免受打扰，高澄甚至搬到了北城东的柏堂去办公，并且下令“所有侍卫，皆出于外”，都给我在外面守着，别老在眼前晃悠。沉湎于温柔之乡的高澄那时不会想到，不久之后，正是他的这个有意无意的决定，最终让他魂断寓所、身首异处。

^① 因事件发生地在河阴(今河南孟津县)而得名。是北魏权臣尔朱荣于公元528年策划并实施的一起针对北魏皇族的屠杀事件，尔朱荣也借此控制了北魏朝政。

^② 后来高澄上奏魏帝，将元玉仪封为琅琊公主。

瘋狂的
北齊

就像一头面对猎物精力充沛、撕咬凶狠的恶狼，高澄喜欢女人，需要女人，但他也只是他业余生活的一部分，和帝国许多王侯高官一样，是一种缓解工作压力和内心疲惫的休闲方式，并非他人生的全部。他有自己的理想，也有他想超越的目标，就是元善见——和他屁股底下的那把龙椅。这个人才是阻挡他攀登人生最高峰的最大的一块绊脚石，这一点他是无论如何不会忘记的。

既然兼具有狼的特性，高澄当然不希望身边再出现另外一条狼，和他分抢食物。他心目中的元善见，应该是一只羊，甚或是一只兔子，一只胆小、柔弱而又十分听话的乖乖兔。但元善见显然不符合他的心思，这位大舅哥和他一样年轻，一样精力充沛，一样对各种诱惑充满了期待，包括权力。身体是革命的本钱，如果元善见整天和药罐打交道，保命都来不及，也就不足为患了，偏偏其身手技艺还在自己之上，这绝对是件令人不爽的事，不能不提高警惕。

为了知己知彼，高澄又找来崔季舒，对他最近一段时间的工作提出表扬，然后给他压了压担子，提拔他为中书、黄门侍郎。崔季舒激动万分，热血还未冷却，便接到高澄交给他的一项新的、更为艰巨的任务：去元善见身边做卧底，时刻观察其一举一动。就像所有特工都有一个直接领导单线联系一样，崔季舒只对高澄负责，并向他做及时的、专门的汇报。高澄对此项工作非常重视，对崔季舒的督导也很认真：有时为了听汇报，竟能忍住淫心，暂时放下他心爱的女人；有时回晋阳了，还要不断写信给崔季舒，问他：“痴人复何似？痴势小差未？”那呆子最近在干什么？老实不老实？有没有精力充沛到胡思乱想的地步？

再儒雅本分的人，其内心也会有狂野的一面，正如再凶残邪恶的人，也偶尔会发恻隐之心一样。凭空多了一双眼，元善见心里并不舒服。在高欢时代，他虽说也不自由，但起码拥有一个尽管狭窄却完全属于自己的独立空间，他可以安安静静地待着，也可以做些自己想做的一些与政治毫无关联的事情，以忘记来自政治上的压力和苦恼。可如今不一样了，自己的一举一动都受到监视，犹如一个人被剥光了衣服，羞怯地暴露在阳光下，承受

